

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- ~歡迎光臨~

[轉知教育部體育署即日起至本\(103\)年4月18日止舉辦「推動企業贊助體育運動方案」標語徵選活動，惠請鼓勵所屬踴躍投稿](#)

最新公告

發表者：廖團玉

發佈於：2014-04-14 18:04:11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103年4月7日桃教體字第103002239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宣傳教育部體育署「推動企業贊助體育運動方案」，並達強化鼓勵企業贊助我國體育運動成效，特舉辦本方案標語徵選活動，活動辦理方式如下：
 - (一)活動對象：體育行政單位暨團體所屬工作夥伴。
 - (二)投稿方式及期限：即日起至103年4月18日(星期五)止，填具活動報名表1式1份，採親自送件或通訊郵件報名方式(郵件寄至10489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「教育部體育署綜合規劃組運動產業科收」，以郵戳為憑；信封上請註明參加「推動企業贊助體育運動方案」標語徵選活動)。
 - (三)投稿原則及規定：每位參賽者投稿次數以1次為限，並需符合本方案之精神與意涵，標語命名中、英文皆可(中文10字內為限，含標點符號；英文5單字內為限，含標點符號)，字數超過者視為資格不符。
 - (四)評選原則：將依投稿標語之創意(30%)、意涵(30%)、易朗誦(20%)及易記憶(20%)等項目，由教育部體育署組成評選小組進行評選，並視投件參賽情形，原則擇優選出10件作品並擇期公布結果，將頒發每件入選作品價值3,000元之獎勵品1份(若獲選作品為體育署同仁提出者，將不頒發獎勵品而以其他方式進行獎勵)。
- 三、本案詳細訊息請參墨輒B網頁最新消息及本縣運動地圖資訊網。